

证券代码：600615 证券简称：丰华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 2019—53

上海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，2019 年 11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书面和通讯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关于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：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《关于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议案的公告》。

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董事会定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（周二）下午在重庆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关于公司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，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、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、关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。会议具体事项请见同时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 年 11 月 30 日